

智能应用建设项目合同书

甲方：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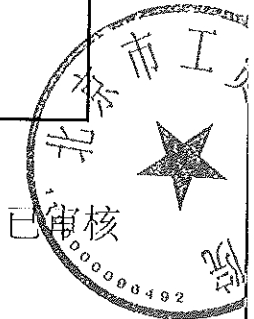
乙方：北京昇腾创新人工智能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项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以下简称“合同货物”）

如下：

产品信息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规格和主要配置		成交单价 (元)	成交总价 数量 (人民币 元)
智能应用 软件	北京昇 腾创新人 工智能有 限公司	在线教 育互动平 台软件 V1.0	全栈私有化部署能力	全栈私有化部署方案可针对性解决数据安全问题。能依据项目指定的 IT 架构标准，实现从数据采集、模型训练到应用落地的全流程本地闭环部署，确保大模型及相关数据完全处于项目可控的本地环境，彻底规避公有云模式下的数据泄露风险，严格满足项目对数据隐私保护的硬性要求。	198,200 .00	1198,200 .00
			自研检索增强生成 (RAG) 框架	自研的检索增强生成 (RAG) 框架。该框架通过深度优化的向量检索算法，能精准对接项目所需的行业知识库信息，为大模型生成过程提供可靠数据支撑，有效解决传统大模型“幻觉”问题，确保输出内容既具备生成式 AI 的灵活性，又符合项目要求的专业数据准确性。		
			基于国产算力的开发平台	基于国产芯片架构打造的上层模型应用开发平台完美适配。平台兼容主流开源大模型，能充分发挥国产算力集群性能，与依赖进口算力的方案相比，可降低项目部署成本 20%-40%，显著节约项目开支。同时，平台完全符合国家信创产业政策及项目的合规性要求，为项目提供安全可控的模型训练与应用开发底座，确保项目在政策框架内高效推进。		
			垂直领域定制	拥有垂直领域定制化 AI 应用开发服务能力，能精准对接本项目的业务场景。深入调研项目		



			化开发 服务贴 合项目 业务场 景	的业务流程、实际痛点及具体需求，整合行业数据治理、专属知识库构建、模型轻量化部署等全链条服务，为项目量身打造贴合实际业务的 AI 解决方案。		
			数据清 洗	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去重、格式标准化、错误修正及无效内容过滤等处理，确保数据质量与一致性，为知识库的高效构建与稳定运行提供可靠的数据基础。		
			数据分 割	基于内容语义与结构特征，对原始文档进行智能分割处理，按预设粒度划分为具备上下文连贯性的语义单元。该过程确保信息密度与独立性兼顾，为后续嵌入建模与语义检索构建高质量向量基础，从而显著提升知识匹配精度与生成式问答系统的响应可信度。		
			模型部 署	在客户服务器环境中部署所需模型，包含依赖配置、服务启动及基础接口集成，保障模型在线服务的可用性与响应效率。		
			数据库 部署	基于本地服务器环境，结合用户自有数据部署轻量级或高性能向量数据库（如 FAISS、Milvus、Chroma 等），用于存储和管理由用户知识生成的语义向量及其对应的原文映射关系，支持高效的相似度检索、快速响应用户查询，并可按需扩展索引策略与持久化机制，保障系统在私有数据场景下的可用性、查询性能与数据安全性。		
			语义建 模	在本地环境中，通过嵌入模型将分割后的文本转化为高维语义向量，精准表达片段的语义特征与上下文关系，为后续相似度检索与生成式问答提供语义支撑，确保知识调用的相关性与准确性。		
			检索优 化	通过构建高效的向量索引结构与精细化的查询策略，提升语义匹配的速度与准确率；结合元数据过滤、向量重排序、多轮召回等机制，实现对用户问题的精准信息定位，增强问答系统的响应质量与稳定性。		
合计	大写金额：拾玖万捌仟贰佰元整					198,200.00

第二条 交付与验收

1. “合同货物”的交付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32 号。

2. “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完成知识库建立，平台包含模型 2 套，知识库 3 个。

3. 甲方应在交货时对所供“合同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但不被视为最终检验。

4. 甲方在验收时对“合同货物”的型号、颜色和外观等有异议，或对“合同货物”的性能进行测试后，就质量、技术性能等方面的问题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

5. 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者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有的经济损失。

第三条 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合同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供货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合同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 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或通知后，应及时消除故障，如不能消除故障的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提供同型号备用产品。

3. 乙方应定期进行服务质量的现场检查及电话回访。

4. 乙方应满足甲方提出与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相关且经双方同意的其它要求。

5. 乙方除满足中标商承诺的标准服务外，还应提供投标时承诺的特色服务。

第四条 付款方式

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每次支付时，乙方需同时提供符合要求的等额发票。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品目、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必须保证按照合同的约定负责为甲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合同货物”有关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及提供服务，甲方可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2% 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20%。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未交付货物，甲方可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的经济损失。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更换，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的经济损失。

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七条 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

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 否则所引起的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双方就合同发生争议, 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 如达不成一致,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战争、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因素, 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 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 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 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直接送达、邮寄或留置另一方。

3.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第十条 廉洁从业条款

1. 甲方及其人员的责任

1.1 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人员提供的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利益。

1.2 不得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1.3 不得违反规定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投资入股、合伙经营, 不得向乙方单位及人员借款或委托买卖股票、债券等。

1.4 不得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及其相关单位和个人为其购买、租赁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和子女的工作安排或上学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

便或利益。

1.5 不得参加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个人安排的可能影响公平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1.6 不得接受、占用或以明显低于市场价格购买、租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和个人提供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1.7 不得通过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个人为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1.8 不得违反规定在乙方或乙方相关单位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谋取个人私利，或将其提供泄露给乙方或其它企业和个人。

2.乙方及其人员的责任

2.1 严格遵守甲方供应商管理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与甲方的合同（或协议）。

2.2 不得向甲方及其人员提供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利益。

2.3 不得为甲方及其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4 不得为甲方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或利益。

2.5 不得为甲方人员购买、租赁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或利益。

2.6 不得为甲方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7 不得为甲方及其人员购买或以明显低于市场价值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2.8 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提

供方便。

2.9 不得违反规定安排甲方人员在乙方或乙方相关企业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不得向甲方人员打探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

2.10 甲方对涉及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乙方有配合甲方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第十一条 施工安全责任

1. 甲方安全责任

(1) 进场施工作业前对乙方负责人进行现场口头的安全事项说明，其内容是：项目的安全规章制度及对该工程项目有关联的安全注意事项。

(2) 甲方不得违章指挥和要求乙方违规作业。

2. 乙方安全责任

(1) 乙方负责人为安全生产责任人，负责该工程项目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制定专人负责监管安全施工作业。

(2) 开工前必须对所属人员进行安全注意事项、措施交底的安全教育，不安排未经安全教育人员进入作业场所。

(3) 需使用业主的机械、电器等设备、设施，必须经得业主或甲方同意，并对其安全防护措施负责和承担安全责任。

(4) 教育和监管所属人员不得随意进入非该施工作业项目区域的场所及触摸、启动机械、电器、控制阀等设备，否则因由此而引起的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

(5) 对该工程项目安全施工作业以及对参与该工程作业的所使用的全部人员的安全负责。

(6) 乙方的任何人员均不得在施工区、生活区打架斗殴、酗酒赌博。严禁酒后上班。

(7) 乙方负责此项目生产的全部安全责任，如果在生产中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8) 对作业中可能存在的危险，乙方应提前告知甲方。

3.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本协议条款，履行各自的职责，搞好文明施工作业。

第十二条 本合同的生效和效力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甲方持3份，乙方持1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甲方（签章）：

甲方代表（签字）：

地址：

合同签订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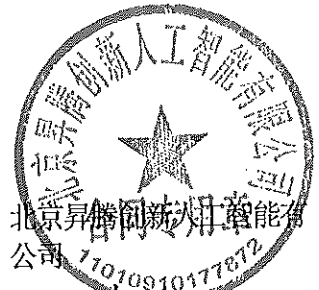


乙方（签章）：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20号3号楼5层507室

合同签订日期：2015年9月23日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00025210200141930-XM001-132918

北京昇腾创新人工智能有限公司：

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智能应用建设项目(标段编号：11000025210200141930-XM001-1)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市工贸技师学院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198200.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08-29 14:43:0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